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文件

皖警院发〔2021〕6号

关于印发《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2021年“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 高校建设行动计划》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公布安徽省“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单位总结验收、中期评估和第四批试点申报评审结果的通知》（皖教工委函〔2021〕145号），学院被立项为第四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为扎实推进学院试点高校建设，确保按时按质完成各项建设任务，现制定印发学院《2021年“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建设行动计划》，请各单位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积极贯彻落实，并于2021年底前完成各项建设任务和项目资金使用。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2021年6月16日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2021年“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建设行动计划

一、课程育人（牵头单位：教务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警院青年说”法治系列微视频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定期组织师生拍摄“警院青年说”法治系列微视频,并在学院团委抖音号,安徽警院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宣传,力争在安徽司法微信公众号进行推广传播。	五系 学生处(团委) 教务处 组织宣传处	5000元,用于支持视频拍摄
2	“习文习语”主题活动	定期组织学生开展“习文习语”经典阅读活动,通过征文、朗诵等形式展现阅读成果。每学年评选出百名“阅读之星”。	图书馆 学生处(团委) 五系 教务处(科研处)	3000元,用于征文、朗诵等比赛奖励
3	思政名师网络示范课	组织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名师录制专题网络示范课,并组织推广宣传。	马克思主义学院	8000元,用于视频录

4	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 “有故事的思政课”	加强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充分利用我省红色资源、革命资源开展“四史”教育。依托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打造“有故事的思政课”，相关成果在安徽警院微信公众号、警院团委抖音号等媒体平台推广，并向“学习强国”平台推荐宣传。	马克思主义学院	制、推广等相关费用
5	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课程思政示范课+ 课程思政名师工作室)	依托课程思政建设先行校，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和课程思政名师工作室项目建设，组织师生参加各级各类课程思政比赛。本学年建设10门课程思政示范课，每学期遴选10门课程思政典型案例。	教务处(科研处) 五系 基础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警体技能训练部	20000元。 由牵头单位教务处根据各项实际开展情况进行调剂使用。
6	公共课程创优行动计划	健全公共基础课(含公共选修课)课程体系，重点建设“8+1+X”(8门公共必修课、1门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X门公共选修课)，努力打造公共基础课“金课”。	教务处(科研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基础部 警体技能训练部	
7	基层教学组织建设计划	建设8个示范基层教学组织(教研室)，建设内容为规范教育教学管理，提高基层教学组织和基本教学活动建设水平，提升高校人才培养质量。	教务处(科研处) 五系 马克思主义学院 基础部 警体技能训练部	

二、科研育人（牵头单位：教务处（科研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科研创新团队培育计划	培育科研创新团队，积极培育具有“警”字特色的科研创新成果。	教务处（科研处） 五系 基础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警体技能训练部	20000元，由牵头单位教务处根据各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进行调剂使用。
2	科教协同育人计划	开展科教协同育人计划，通过开展科教协同育人案例征集、案例展示等活动，充分展示科教协同育人成果。	教务处（科研处） 五系 基础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警体技能训练部	
3	产学研协同育人计划	依托安徽司法职业教育集团，深入开展产学研协同育人计划，充分发挥学生在产学研协同育人中的作用，实施“导师+学生”协同开展课题研究计划，围绕法治安徽、平安安徽等，建设一批高质量产学研协同育人成果。	教务处（科研处） 五系 基础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警体技能训练部	

三、实践育人（牵头单位：教务处（科研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警”字特色“四位一体”实践教学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专业课实践教学、社会实践活动、创新创业教育、警体技能训练“四位一体”的实践教学体系，分类制定实践教学标准，深化学徒制和“订单式”培养机制，丰富实践教学内容，推进产教融合。	教务处（科研处） 实验实训中心 学生处（团委） 五系 基础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警体技能训练部	10000 元。
2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加强大学生创业基地建设，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专项基金，健全创新创业学时（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支持成立大学生创业类社团。	学生处（团委） 五系 行政财务处	10000 元。
3	社会实践精品项目建设	打造 2-3 个经典实践项目，依托法律二系党建典型案例（“双向联系”助力社区法律服务工作），建设好“法律援助驿站”，组织开展警耀秘书事务社、书记员培训基地、人和市场研究咨询有限公司实践教育基地等社会实践精品项目。	法律二系 学生处（团委）	20000 元， 用于支持 品牌社团 活动，由学 生处根据 各项目实

4	与宪法同行	积极弘扬宪法精神，组织师生开展宪法普法宣传活动。	学生处（团委） 五系	际开展情况调剂使用
5	大学生暑期三下乡活动	定期组织学生开展暑期三下乡活动	学生处（团委） 五系	
6	大学生劳动教育	开设劳动教育课程，组织开展大学生劳动教育，打造大学生劳动教育精品项目	教务处（科研处） 学生处（团委） 五系	

四、文化育人（牵头单位：组织宣传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藏青蓝+”特色文化	“一系一品”，五系分别打造具有“警”字特色的校园文化品牌项目。	五系 组织宣传处 学生处（团委）	40000元
2	经典夜读	定期组织师生开展经典夜读活动，通过征文比赛、视频、音频等形式充分展现夜读成果，每年评选出百个经典夜读成果。	五系 组织宣传处 学生处（团委） 图书馆	3000元，用于比赛奖励

3	我们的节日	注重挖掘中华传统节日内涵，组织师生开展庆祝“我们的节日”活动，鼓励师生围绕“我们的节日”进行创作、推广和传播。	组织宣传处 五系 学生处（团委） 基础部 马克思主义学院 警体部	5000元，用于文化创作和推广
4	高雅艺术进校园	每年定期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	学生处（团委） 五系	1000元
5	革命文化教育	充分挖掘“大别山精神”“渡江战役精神”等红色革命文化育人内涵，建设“革命文化教育资源库”，鼓励师生创作以革命精神、战“疫”精神为主题的文艺作品。	组织宣传处 学生处（团委） 教务处（科研处） 五系 马克思主义学院 基础部 警体技能训练部 培训部	10000元，用于文化教育资源库、文艺作品创作等。
7	文明校园创建	建立学院文明创建长效机制，开展校园文化体制培优行动，争创省部级文明校园。	组织宣传处 学生处（团委）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8000元，用于开展文明创建。

五、网络育人（牵头单位：办公室（信息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网络文明教育培训计划	建立校内思想政治工作网站,针对性开展网络文明教育培训。进一步完善校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和舆论引导机制,加强网评员队伍建设。	组织宣传处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5000元,支持网评员队伍建设
2	智慧校园一体化平台	建设智慧校园一体化平台,实现党建、教学、科研、行政、后勤服务等师生核心事务系统数据的共建共享,建立从入校到离校的“一站式网上办事服务大厅”。	办公室(信息中心) 组织宣传处 教务处(科研处) 后勤服务集团 图书馆 行政财务处 学生处(团委)	5000元
3	学院融媒体中心	建立学院融媒体中心	组织宣传处 学生处(团委) 五系	20000元

4	大学生网络文化节	每年组织开展“大学生网络文化节”“网络文明进校园”“警院最美朋友圈”等网络文化建设活动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组织宣传处 学生处（团委） 五系	5000 元
5	网络成果评价体系建设	探索建立网络成果评价体系，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学院科研成果统计、列为教师职务职称评聘、师生评奖评优依据。	教务处（科研处） 人事警务处 五系 马克思主义学院 基础部 警体技能训练部	5000 元
6	网络安全宣传周	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提高学院师生文明上网、安全上网和网络安全意识，防止网络诈骗等案件发生。	办公室（信息中心） 保卫处 组宣处 学生处（团委） 五系	3000 元

六、心理育人（牵头单位：学生处（团委））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大学生心理健康》 在线课程	实施院一系两级大学生心理健康行动计划,建立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库,开发建设《大学生心理健康》在线课程。	学生处(团委) 教务处(科研处) 五系	5000元
2	心理健康教育月	定期开展“5.25 心理健康教育月”系列活动,注重打造丰富的活动载体和形式,如心理健康情景剧等。	学生处(团委) 五系 组织宣传处	5000元
3	“警心”心理健康与 家庭教育公益服务	依托现有“警心”大学生心理健康服务点,积极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公益服务活动。主动拓展“警心”大学生心理健康服务范围,建立新的公益服务店。	学生处(团委) 五系	10000元。 用于大学生心理健康建设,由学生处(团委)根据项目建设情况调剂使用。
4	大学生心理危机干预体系	建立在校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完善“院—中心—系—班级—宿舍”五级预警和干预体系,修订《大学生心理危机干预预案》。	学生处(团委) 五系	
5	大学生心理问题 就诊绿色通道	畅通心理危机干预的绿色通道,积极与省、市一级精神专科医院合作,建立危机干预和精神障碍诊断绿色通道。	学生处(团委)	

七、管理育人（牵头单位：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事警务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师德师风建设工程	完善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全力打造“四有”好教师。严把教师聘用、人才引进政治关，在新教师入职培训、优秀教师团队培养以及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物培育中，开展师德师风专题教育。	人事警务处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10000元。 用于开展师德师风专题教育
2	管理示范岗培育工程	把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岗位考核评价范围，积极构建以育人为核心，以质量为导向的综合考核评价机制，培养一批“管理示范岗”，建立健全多元立体化考核评价体系。	人事警务处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8000元，用于培育管理示范岗
3	领导干部联系师生制度建设	建立院领导班子成员、院属各单位党政负责人联系优秀骨干教师和班级制度，探索做实生活关心、事业关心、思想关心和政治引领“三关心一引领”机制。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人事警务处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八、服务育人（牵头单位：后勤服务集团）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服务育人示范服务工程	明确各类服务岗位所承载的育人功能，作为岗位规范和服务标准，落实到聘用、培训、考核各环节。加强信息化建设，完善校园综合信息服务系统，建设文献信息资源体系和服务体系。建立大学生介入管理与监督机制，不断提高学生“三自”能力（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培育一批“服务育人示范岗”，选树一批服务育人先进个人。	后勤服务集团 图书馆 人事警务处 学生处（团委） 组织宣传处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8000元，用于培育服务示范岗
2	后勤员工素质提升计划	开展集团综合性培训、部门专业化培训、基层针对性培训，构建多层次、全方位、常态化培训体系。围绕“精益、高效、热忱、温润”的后勤服务理念，完善“党建领航 沉心保障”的后勤服务工作路径，弘扬“后勤不后，争先恐后”的集团精神和“腿勤、眼勤、手勤”的勤于服务精神。打造后勤服务警院品牌。	后勤服务集团	5000元，用于后勤员工素质提升计划。
3	健康教育教学计划	立足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在师生中广泛开展传染病预防、安全应急与急救等专题健康教育活动。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后勤服务集团 保卫处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3000元，用于健康教育教学计划

九、资助育人（牵头单位：学生处（团委））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1234”资助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1234”资助育人体系，即紧扣一个目标（立德树人），突出两个重点（扶警志、扶警智），推广三项活动（资助小课堂、诚信伴我行、励志成才榜），实现四个提升（学生满意度、成才率、诚信度、责任感提升）。精准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全四级资助认定工作机制，加强动态管理。	学生处（团委） 五系	15000元， 有学生处 （团委）根 据各项目 开展情况 调剂使用
2	资助教育行动计划	坚持资助育人导向，全面考察学生学习成绩、创新发展、社会实践以及道德品质等方面的综合表现，形成“扶困—育人—成才—报国”的良性循环，培养学生的奋斗精神和感恩意识。修订《安徽警官职业学院院内奖学金评比办法》，开展“诚信感恩教育月”等主题教育活动。	学生处（团委） 五系	
3	资助育人小课堂	组织拍摄资助课堂小视频，解读各项资助政策。	学生处（团委）	

十、组织育人（牵头单位：组织宣传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
1	党建成绩单	健全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将育人工作作为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建立“党建成绩单”，推动学院各级党组织自觉担负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育人育才主体责任。持续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	组织宣传处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10000 元
2	“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工程	实施“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工程，充分发挥“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先锋模范作用。	组织宣传处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3	党建标杆工程	持续培育建设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和标杆院系，选树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推选展示党的建设优秀工作案例。	组织宣传处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10000 元
4	党建带团建工程	落细落实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积极探索党团共建机制，创新组织动员团员青年的载体和方式，推进学习型服务性创新性团组织建设。支持学生社团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活动，筑牢预备警官队伍忠诚警魂，培育建设一批文明社团、文明班级、文明宿舍。培育选树一批组织育人先进典型案例。	组织宣传处 学生处（团委）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5000 元

备注：经费使用必须严格按照《安徽省高校发展专项经费管理办法》《安徽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经费管理暂行办法》《安徽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能力提升项目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各项目责任单位应在学院财务部门的具体指导下支配和使用项目经费，加强项目管理，规范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